

产品订货合同

供方：汕头市惠业食品包装实业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2022128

需方：清远市来一口食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汕头市

一、买卖标的物：

签订时间：2022年12月8日

产品名称	规格、厚度	材质结构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2杯 38口径乳酸果冻玉米、草莓、酸奶、香芋乳白热缩膜 (朗丽代工)	350mm*500m*8c	NY/乳白 PE/EVA	500m/ 卷	各 36 卷 共 144 卷	550 元	79200 元
20杯 38口径果味果冻荔枝、香橙、苹果乳白封口膜 (金旺代工)	620mm*500m*7c	PET/PET/乳 白 PE/EVA	500m/ 卷	各 12 卷 共 36 卷	755 元	27180 元

货款合计金额：壹拾万陆仟叁佰捌拾元整 (¥106380.00) (以上价格含税)

二、质量标准：

- 1、符合国家行业质量标准，印刷图案清晰、套色准确。具体参数按照需方提供图纸。
- 2、封口膜适用于 PP 杯封口，封口严密可撕口，适用于巴氏杀菌。

三、货物交付约定：

- 1、交货地点：需方指定广东朗丽食品有限公司及广东金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河源紫金县工厂仓库，运费供方负担。
- 2、交货数量：实际交货数量允许与采购订单数量±10%的偏差，按照实际交货数量结算。
- 3、交货时间：收到需方货款定金后 15 天内汕头发货。

四、包装标准：外包装采用纸箱包装，不回收，费用由供方负担。

五、验收标准：按国家行业标准验收。如供方产品质量不符合要求，经供方确认，属供方质量问题，供方负责退换并负担往返运费。但不负担其他任何责任。

六、结算方式：订货预付总货款 30%定金，(即：¥31914 元)，余款款到汕头发货。

七、解决合同纠纷方式：协商解决无效时，双方都有权在所在地法院起诉受理。

八、其它：需方须提供资料：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商标注册登记一份、生产许可证、委托加工书。

十四、生效条件：

- 1、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传真件有效)，对双方均有同等约束力。

供方(签章)

需方(签章)

单位名称：汕头市惠业食品包装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清远市来一口食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汕头市龙湖区方吉工业区

地址：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清新大道 38 号清新商务大厦十五层 R1508 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合同专用章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4-88383153

电 话：

传 真：0754-88383152

传 真：

